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霖家居”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建霖家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投入状况，对建霖家居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6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5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885.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6,354.1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530.8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0年7月24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40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于2020年7月27日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厨卫产品线扩产项目	54,397.45	43,030.81
2	净水产品线扩产项目	25,602.55	8,500.00
3	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	7,000.00	7,000.00

4	建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合计		92,000.00	63,530.81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并实施，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经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置换方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681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633.61 万元。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拟置换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厨卫产品线扩产项目	43,030.81	2,018.95	2,018.95
2	净水产品线扩产项目	8,500.00	-	-
3	智能信息化升级项目	7,000.00	230.01	230.01
4	建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	384.66	384.66
合计		63,530.81	2,633.61	2,633.61

本次置换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633.6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其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建霖家居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633.61 万元的事项:

1、已经建霖家居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专项说明》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专项鉴证报告;

3、建霖家居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

综上所述,建霖家居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置换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君光



徐中华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

